



# 临猗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 动态维护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临猗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恒盛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磋商须知附表 .....	4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	22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25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33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临猗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维护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陆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408212026CCS00019
2. 项目名称：临猗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维护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采购金额：828000 元
5. 采购内容：在总体规划确定的底线、格局不变前提下，对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布局等进行优化调整，保障重点项目落地。需编制年度动态维护方案，履行论证、公示、政府同意、市审核、报送省审查备案等程序，并完成数据库项目更新上报。具体报价范围、招标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磋商文件中相应规定为准。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编制，上报要求以国家、省、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或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
  -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

目的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05 月 07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只允许在线获取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提交响应文件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西省运城市唯科大厦 7 楼（运城市体育馆东）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须在山西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办理供应商入驻。

2、本公告发布媒介：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有关本项目的更正、补充等内容将通过上述网站公布，请投标人关注。投标人有义务在采购活动期间浏览上述网页，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上述网站公布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视为已送达各投标人；

3、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一次性提出，多次提出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参与山西省政府采购项目时，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质疑管理”栏目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起质疑。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临猗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临猗县府东街 2093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3336933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西恒盛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唯科大厦 7 楼（运城市体育馆东）

联系方式：0359-3665888

电子邮箱：sxhschangzb@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寇康波 宸石磊 李宁宁

电话：15135971919 0359-3665888

## 第二章 磋商须知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1	采购项目名称	临猗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维护项目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采购人	采购人：临猗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临猗县府东街 2093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5333693300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恒盛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运城市唯科大厦 7 楼（运城市体育馆东） 联系人：寇康波 宸石磊 李宁宁 联系电话：15135971919 0359-3665888
5	采购金额	828000 元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编制，上报要求以国家、省、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7	质量标准	满足采购人要求且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8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行为；</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3. 采购项目的特殊条件要求：</p> <p>1) 供应商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或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或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提供该项目负责</p>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人为本公司人员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其投标均无效。
9	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	山西省政府采购网
10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址	时间：2026 年 05 月 08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现场地址：山西省运城市唯科大厦 7 楼 (运城市体育馆东)
11	开标时间及解密地点	时间：见采购公告 (北京时间) 地址：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线上
12	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3	投标人的备选方案	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14	分包	不允许
15	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6	磋商供应商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为：8000 元 2. 缴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 3. 投标保证金形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电汇、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4. 户名：山西恒盛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太原长治路支行</p> <p>账号：14050182690800000460</p> <p>行号：105161005333</p> <p>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p> <p>5. 电汇形式退还方式：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账户退还，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银行手续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6. 采用非电汇形式缴纳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 18：00 前将银行保函、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山西恒盛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件标题格式为：项目名称+公司名称+项目编号。</p> <p>邮箱：sxhschangzb@163.com</p> <p>7. 投标人须及时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因银行结算、不可抗力等非采购人原因造成的保证金不能及时到账，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p> <p>8. 投标人应按上述要求缴纳保证金，否则其保证金视为无效。</p> <p>9.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p> <p>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p> <p>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1）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p> <p>（2）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p> <p>（3）违反承诺函的相关内容及其条款的；</p> <p>（4）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p> <p>（5）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p> <p>（6）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p> <p>（7）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p>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p>(8) 在开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订立合同, 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p> <p>(9)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p>
17	获取磋商文件	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获取
18	电子版文件编制	<p>供应商应使用政采云系统的响应文件编制工具, 按照操作手册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并使用数字证书 (CA)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签字、签章。同时使用数字证书 (CA)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p> <p>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 需对应系统中每个模块要求, 形成独立的 PDF 格式文件, 按照指定对应模块, 逐条完成上传, 保存后提交。</p> <p>如: 上传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 要把营业执照和开户许可证形成独立 PDF 格式文档, 在模块处完成上传。</p> <p>电子响应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 均随响应文件统一编排页码进行上传。</p>
19	电子版及纸质版投标文件	电子标不适用
20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电子标不适用
2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2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23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文件及要求	<p>一、资格审查要求:</p> <p>1. 若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及复印件; 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p>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p>2.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若有特殊情况可附证明文件）；</p> <p>3.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4 企业资质证书；</p> <p>5. 项目负责人证书；</p> <p>6.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p> <p>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p> <p>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p> <p>9.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p> <p>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11.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p> <p>12. 保证金缴款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p>13. 资格审查人员开标后对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间为开标当日；查询内容为信用中国网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情况；查询结果存在问题的将留存证据并对响应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此项资格证明文件无需供应商提供）</p> <p>13.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的承诺。</p> <p><b>注：（1）</b>以上材料扫描件均要求原件的扫描且清晰可见，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清晰致使评审专家无法确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b>（2）</b>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p> <p><b>（3）</b>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行政审</p>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批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4	报价次数	1. 报价次数：二次报价。 2. 最后磋商报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即为最后磋商报价。 3. 注：开标时下达解密指令后，如未在约定解密时长内解密成功的供应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此次投标。
25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 2/3。 采购人代表应出具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若采购人没有授权代表，可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代替。评标专家应从中国山西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7	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担保的金额为：
2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型企业发展：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内的产品（应同时在采购公告中注明）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p>是，采购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期）内的：采用综合评分法时，对于技术和价格分，应分别给予总分值 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技术 分、价格 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29	招标代理费	<p>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计取的金额为准。在中标人采用现金、电汇方式，支付 12400 元给招标代理机构。</p>
30	废标的规定	<p>有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小组应予以废标：</p> <p>（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p> <p>（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p> <p>（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金额的；</p> <p>（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31	其他要求	<p><b>1. 特别注意事项：</b></p> <p>1.1、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p> <p>1.2、投标人如果需要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自行解决所需网络；</p> <p>1.3、各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用于开标解密，本次项目开标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超时导致解密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p> <p><b>2. 其他事项：</b></p> <p>2.1、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p> <p>2.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交易：电子化交易流程操作指南：“山西省政府采购网&gt;办事指南&gt;下载专区”获取；</p> <p>2.3、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事项详见“山西省政府采购网&gt;办事指南&gt;下载专区”）；</p> <p>2.4、投标人应安装“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请投标人自行前往“山西省政府采购网&gt;办事指南&gt;下载专区”获取</p>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内容规定
		<p>并安装；</p> <p>2.5、如有疑问，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电子招投标及其他业务支持：95763。</p> <p>2.6、开标时间起采购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可登录“山西政府采购平台”，在“项目采购&gt;开评标”模块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投标无效。</p> <p>2.7、投标人需自行完成山西省政府采购网全部注册步骤并成为正式供应商。</p>

此须知前附表内容与磋商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须知前附表为准。

## 磋商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技术服务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政府集中采购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磋商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单位提交响应文件。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磋商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技术服务、后期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技术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磋商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 6.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磋商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所有条款规定，且对本磋商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 二、磋商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技术服务、竞争性磋商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磋商文件组成包括：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7.2 磋商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共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磋商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达格式。磋商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 8.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合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更正或补充文件，磋商供应商应及时查看，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当

磋商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互矛盾的，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磋商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

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3 除在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磋商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

11.2 若磋商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2. 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报价包括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2.2 供应商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应提供总价。

12.3 第一次报价仅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价以最终报价为准。

**13. 磋商的货币：**本次磋商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磋商保证金：**见须知附表

**15.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

15.1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以第一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磋商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同意这一要求的磋商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有限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6.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网上递交：**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凭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上传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逾期递交或未正常递交投标文件的，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18.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8.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见须知前附表。

18.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见须知前附表。

18.3 电子版响应文件需在开标解密。

18.4 未递交电子版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对其进行撤回,但必须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撤回的书面通知,该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20.2 无论成交结果如何(因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而采购失败的情况除外),收到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 五、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 21. 竞争性磋商及报价

21.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 异常低价审核程序启用情形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以下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 22. 磋商小组

22.1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3 人以上单数)。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22.2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2.3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磋商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磋商小组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磋商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3.2 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要求磋商供应商对其某些问题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磋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回复，由其授权委托代表签字或盖章。磋商供应商的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磋商供应商不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出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4. 特别注意事项

24.1 磋商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可取消其磋商资格

- (1) 未按磋商文件或磋商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磋商供应商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供应商）；

A、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供应商事宜
- C、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为同一人
- D、不同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供应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的账户转出
- F、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IP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G、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上传；

(4)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4.2 磋商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1) 服务期不明确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磋商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技术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金额的；
- (5) 被磋商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磋商供应商的响应范围、贬值周期、技术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 2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5.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磋商供应商。

25.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

25.3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6. 磋商过程保密

26.1 磋商是竞争性磋商的重要环节，磋商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磋商供应商或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以任何形式影响磋商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7.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磋商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8.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磋商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集中采购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 **29. 成交通知**

29.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30. 履约保证金：按甲方需求**

### **31. 签订合同**

3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备案，备案后将合同报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示。

31.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1.4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 32.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 33. 质疑程序及处理

33.1 若磋商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之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之意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 (一)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33.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33.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3.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3.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3.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3.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磋商供应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交易管理中心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3.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3.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实施\_\_\_\_\_，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乙方进行项目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1. 内容：\_\_\_\_\_；
2. 要求：\_\_\_\_\_。

第二条：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服务工作：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项目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项目服务报酬总额为：\_\_\_\_\_元整。
2. 项目服务报酬由甲方\_\_\_\_\_（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金额：\_\_\_\_\_元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金额：\_\_\_\_\_元整。

第五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保密期限：\_\_\_\_\_。

泄密责任：\_\_\_\_\_。

乙方：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保密期限：\_\_\_\_\_。

泄密责任：\_\_\_\_\_。

第六条：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项目服务工作成果的形式：\_\_\_\_\_。

2. 项目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_\_\_\_\_。

3.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_\_\_\_\_。

第八条：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_\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_条约定，应当\_\_\_\_\_。

2. \_\_\_方违反本合同第\_\_\_条约定，应当\_\_\_\_\_。

第九条：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按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1. 乙方不承担责任。

2. 乙方承担部分责任。具体承担方式为\_\_\_\_\_。

3.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项目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甲、双）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乙、双）方所有。

第十一条：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发生不可抗力；

第十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_\_\_\_\_。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_\_\_\_\_ 乙方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住 所：\_\_\_\_\_ 住 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注：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一、服务内容

####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临猗县 2026 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动态维护项目

1.2 项目建设单位：临猗县自然资源局

1.3 项目建设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4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编制，上报要求以国家、省、市行政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 二、工作背景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充分体现“十五五”规划指导方针和目标任务要求,全面统筹各相关领域“十五五”重点项目空间需求,基于国土空间划体检评估结果,开展规划动态维护工作。

### 三、工作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年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正）；
- 3、《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 年修订）；
- 4、《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2025 年）；
- 5、《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
- 6、《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32 号）；
- 7、《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

8、部空间规划局《关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调整完善工作有关问题的答复（第一版和第二版）》；

9、《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动态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晋自然资函[2026]95 号）。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方案编制完成上报省自然资源厅并通过专家论证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方案批复并上图入库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 **五、工作内容及成果要求**

规划动态维护是指在总体规划确定的底线、格局不变前提下，对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布局等进行的优化调整。编制年度动态维护方案，履行论证、公示、政府同意、市审核、省备案等程序，并完成数据库更新。

动态维护成果包括方案、附表及数据库等内容。按照“统一底图、统一平台、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的要求，按照规程规范及国家、省、市各级要求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动态调整完善工作。

成果要求：提供动态调整方案、附表、附图纸质版 3 套，电子版 1 套(含数据库)。

##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 一、评审程序

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确认。

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3. 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若竞争性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是否已提供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4.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 技术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在服务期、技术要求等方面是否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进行评审。

6. 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招标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的，磋商供应商未提供磋商保证金或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2）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3）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5）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6）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8.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逐家磋商一次为一个轮次，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

9.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

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响应，未作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供应商。

10.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同退出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评分。

##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

2.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标准	结论		
		投标单位 1	投标单位 2	… …
1	若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身份证及复印件；若为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复印件			
2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4	企业资质证书			
5	项目负责人证书			
6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9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1	保证金缴款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2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的承诺			
注：通过打“√”，未通过打“×”。任意一项未通过，投标将被否决。				

### 3.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因素“符合性审查表”。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符合性评审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结论		
			投标单位 1	投标单位 2	.....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有效且不能超过采购金额			
4	投标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约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质量标准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注：通过打“√”，未通过打“×”。任意一项未通过，投标将被否决。					

## 三、评审方法及标准

1.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

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定内容及标准	总分
<b>一、商务部分（12分）</b>	<b>12分</b>
<p>1、供应商业绩</p> <p>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年至投标截止日前）供应商承接的类似项目合同协议书（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和中标通知书为准，每有一个业绩得3分，满分为9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和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复印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不能提供证明文件的业绩无效。</p>	9分
<p>2、除项目负责人外，其他服务人员中具有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注册类证书的，有1人得1分，最高得3分；</p> <p>备注：同一人不得重复得分，且提供人员社保或劳动合同或者聘书。</p>	3分
<b>二、技术、服务部分</b>	<b>58分</b>
<p>1、总体服务方案（25分）</p> <p>深刻理解、全面把握采购人需求，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能够针对性提出具体可行的①项目认识和理解、②项目各阶段工作方案、③信息管理、④保密管理、⑤档案管理等进行评价。</p> <p>以上5项共计25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5分，每有1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的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内容、无实质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p>	25分

<p>2、工作进度计划安排及措施(8分)</p> <p>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包括:①对项目总体计划安排;②各专项任务的衔接;③提供成果时间节点等进度计划;④进度保证措施;</p> <p>以上4项共计8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每有1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内容、无实质内容。)扣1分,扣完为止。</p>	<p>8分</p>
<p>3、拟投入仪器设备(6分)</p> <p>根据投标人拟投入的①仪器设备的选用、②仪器用途、③仪器设备安全管理等进行评价。</p> <p>以上3项共计6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2分,每有1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内容、无实质内容。)扣1分,扣完为止。</p>	<p>6分</p>
<p>4、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9分)</p>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①项目重点难点分析②应对措施③相关的合理化建议等进行评价。</p> <p>以上3项共计9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3分,每有1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内容、无实质内容。)扣1分,扣完为止。</p>	<p>9分</p>
<p>5、质量控制的程序、措施和质量保证体系(6分)</p>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①质量保证体系、②质量控制措施等进行评价。以上2项共计6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3分,每有1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内容、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内容、无实质内容。)扣1分,扣完为止。</p>	<p>6分</p>

<p>6、服务承诺(4分)</p> <p>①后续服务管理方案；</p> <p>②提供应急事件处理计划方案；</p> <p>以上 2 项共计 4 分，每有一项缺失的扣 2 分，每有 1 处存在内容缺陷（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存在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內容、內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內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只有简单标题或內容、无实质內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4 分</p>
<p><b>三、投标报价</b></p>	<p><b>30 分</b></p>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30%×100（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p> <p>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金额，超过招标金额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比例</b></p>	<p>30 分</p>

3. 汇总

技术部分得分以算术平均法计算得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汇总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即为投标人的总得分。结果取小数点后 2 位。

磋商小组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中，按详细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相同时，第二次报价低的优先，向采购人推荐第一成交人，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磋商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1.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格式、内容、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2. 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3.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材料不再退还。
4. 磋商供应商签章时应符合以下规定，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 凡以磋商供应商名义进行签章，必须是磋商供应商的单位公章，除有特别规定外，不得采用“磋商供应商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印章。

(2) 凡以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签字，必须为个人的签字，不得以个人印章代替。

(3)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电子签章或签字。**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完成递交（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顺序及说明

一、资格部分		
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企业资质证书	有效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项目负责人证书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保证金缴款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1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的承诺	
二、商务部分		
1	竞争性磋商声明函	
2	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按磋商文件格式
3	磋商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4	磋商供应商技术人员配备	
5	诚信投标承诺书	
6	反商业贿赂书	
三、价格部分		
1	第一次报价表	第一次仅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以最终报价为准。
2	最终报价表（格式）	专家评审谈判环节时投标人需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台完成相应电子报价填写。
四、技术部分(格式自拟)		
五、其他资料		

注：1. 表中以上资料凡要求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的，均应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表中以上资料不能缺项，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 名 称

项目编号： \_\_\_\_\_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_\_\_\_\_

年 月 日

## 一、资格部分

磋商供应商需提供以下资料：

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企业资质证书
4	项目负责人证书
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函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8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函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保证金缴款单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1	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的承诺

附件：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承诺（格式）

致：\_\_\_\_（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格式）

致：\_\_\_\_（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

致：\_\_\_\_（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格式）

致：\_\_\_\_（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致：（采购人）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处于被责令停业，从业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务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等行政处罚）；在协商前查询了本公司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信用信息，失信黑名单为 0 记录；查询了本公司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为 0 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无行贿犯罪行为声明函（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企业（\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  
+\_\_\_\_\_（身份证号）、代理人（\_\_\_\_\_（姓名）+\_\_\_\_\_（身  
份证号）、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无行贿  
犯罪行为，且对其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的承诺（格式）

供应商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以下内容：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名单：\_\_\_\_\_。

（2）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名单：\_\_\_\_\_。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此表，否则因其投标影响政府采购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并视为弄虚作假。

注：如供应商不存在以上某种情况，请在其后填写“无”；不得空填，不得更改本表的格式。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年 月 日

## 二、商务部分

### 附件 1：竞争性磋商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

你们\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包括更正公告，若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磋商：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起计算的\_\_\_\_日历天，在此期间，本磋商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磋商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磋商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不得改动，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后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的任职部门及职务：\_\_\_\_\_

身份证编号：\_\_\_\_\_

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_\_\_\_\_代表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磋商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磋商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磋商小组进行澄清、解释、磋商，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年\_\_月\_\_日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委托单位（磋商供应商）：\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个人印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委托方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4					
5					

注：

- 1、近三年，指磋商截止日前三年内，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2、不填写此表或不提供相应资料，在评审时业绩分为 0 分。

附件 4：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注：后附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人员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附件 5：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采购单位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如有违反，同意接受采购单位违约处罚；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个人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磋商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投标人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注明(不适用)。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非监狱企业单位，应注明（不适用）。

### 三、价格部分

#### 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投标保证金	
备注	

后附分部分项报价表

磋商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2. 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但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 最终报价

- \* 注：**1. 报价应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2. 专家评审谈判环节时投标人需在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台完成相应电子报价填写。

#### 四、技术部分

包含但不限于服务方案、服务措施及承诺等

## 五、其他资料

磋商供应商认为对磋商供应商有利的资料